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meglow Holdings Limited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連同比較數字。本公告載有本公司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隨附全年業績初步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印刷本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網站(www.fameglow.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振國先生，MH及符芷晴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星能先生、丘煥法先生及于志榮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關於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導致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

本公告將由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ameglow.com刊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之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GEM 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 GEM 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鑒於 GEM 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 GEM 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亮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1
董事會報告	15
企業管治報告	2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3
綜合財務狀況表	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9
財務概要	10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主席）

符芷晴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星能先生

丘煥法先生

于志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星能先生（主席）

丘煥法先生

于志榮先生

薪酬委員會

丘煥法先生（主席）

陳星能先生

符芷晴女士

提名委員會

葉振國先生，MH（主席）

丘煥法先生

于志榮先生

授權代表

葉振國先生，MH

符芷晴女士

公司秘書

李嘉雯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合規主任

符芷晴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合規顧問

創陞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78號

華懋世紀廣場

20樓200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

永康街63號

Global Gateway Tower 304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分行

香港中環

畢打街20號

公司網站

www.fameglow.com

股份代號

8603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01.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8.7百萬港元增加約12.8百萬港元或14.4%。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約為0.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純利約15.8百萬港元）。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主要由本公司於年內產生上市開支約16.3百萬港元所致。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首份年報。

本集團為香港的一家醫學美容服務供應商，並以我們的「per Face」品牌經營提供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的醫學美容中心。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開始使用「per Face」品牌。我們致力於透過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傳統美容服務及銷售護膚產品，向客戶提供全方位療程解決方案，幫助客戶維護和改善其皮膚狀況及外貌。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成功於香港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由約84.4百萬港元增加12.7百萬港元或15.1%至約97.1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護膚產品的收益由約2.2百萬港元增加0.6百萬港元或25.7%至約2.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預付療程到期所得的收益由約2.0百萬港元減少0.5百萬港元或25.3%至約1.5百萬港元。

鑒於香港醫學美容服務需求增長迅猛，本集團對該行業前景持樂觀態度。為捕捉漸趨複雜的醫學美容服務市場需求及行業增長，本集團憑藉我們的品牌形象、策略性業務擴張及有效市場推廣活動以繼續致力達致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評估發展機會，以加強其競爭優勢並鞏固其業內領先地位。透過收購新療程設備及療程消耗品，本集團將能夠擴大所提供的療程服務範圍。管理層對本集團達致可持續增長抱持樂觀態度，並會致力為其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參與上市的專業人士、客戶、工作夥伴及僱員對我們的成功上市所作出的貢獻致謝。這是本集團發展的重要及顯著里程碑。

葉振國，MH

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的一家醫學美容服務供應商，並在銅鑼灣（「銅鑼灣中心」）及尖沙咀（「尖沙咀中心」）的黃金地段以我們的「per Face」品牌經營兩間提供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的醫學美容中心。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開設銅鑼灣中心時開始使用「per Face」品牌。我們在各醫學美容中心的同一商業綜合體內亦擁有銷售護膚產品的零售店舖，及於中環的一間高端百貨商場內擁有銷售護膚產品及提供美甲美睫服務的兩間零售及美容專櫃，均為我們向客戶提供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的核心業務的補充。

我們致力於透過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傳統美容服務及銷售護膚產品，向客戶提供全方位療程解決方案，幫助客戶維護和改善其皮膚狀況及外貌。我們的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可大致分為：(i) 能量儀器療程；及(ii) 微創療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101.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14.4%。於年內之虧損約為0.2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同期之除稅後溢利約為15.8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淨虧損乃主要由於年內產生上市開支約16.3百萬港元。

前景

近年來，由於人們的財務負擔能力不斷提高，公眾對醫學美容服務的接受程度不斷上升，推動了市場需求快速增長，醫學美容服務行業前景依然樂觀。

為把握日益增長的客戶需求所帶來的機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我們透過開設中環中心以擴大我們的運營規模，促進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本集團相信，擴大規模將令我們加深香港市場滲透率並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憑藉其不斷擴大的地區影響力，本集團亦將吸引更多多元化的新客戶。隨著本集團醫學美容中心網絡的戰略性擴張不斷推進，本集團亦將透過增加我們所提供的療程服務種類，凸顯其競爭優勢。

本集團管理層亦不時參加行業展會，緊跟前沿技術，而我們的市場推廣及業務發展部門將對前沿療程技術、療程消耗品及護膚產品開展市場研究，滿足日益增長的客戶需求。

本集團竭力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的人員以加強自身優勢。本集團根據相關勞動力市場及經濟狀況，定期檢討並調整僱員薪酬，確保其僱員持續達致具競爭力的表現。本集團亦定期為醫生及治療師開展內部培訓課程及行業研討會，令彼等緊跟最新行業知識及趨勢。

因此，本集團深信，其有能力向客戶交付優質服務。放眼未來，本集團將發揮自身優勢，利用其穩固的客戶基礎及良好聲譽，不斷推動業務穩步發展，並最大化股東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101.4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88.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增加約14.4%。該增長主要由於透過不同市場推廣渠道進行推廣活動增加所致，如戶外廣告、Facebook及Instagram社交媒體營銷以及名人代言，提升了客戶對「Per Face」的品牌知名度並獲取更多客戶。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及消耗品成本分別約為10.0百萬港元及7.4百萬港元，佔相關年度收益總額的9.8%及8.4%。該增加主要由於銷售增長所致。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34.1百萬港元及31.1百萬港元，分別佔相關年度總收益的約33.6%及35.1%。員工成本增加乃歸因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僱員人數增至84名（二零一八年：74名僱員）。

租金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分別約為11.0百萬港元及10.5百萬港元，此乃就醫學美容中心及零售／服務站點的租金付款及許可費用。該增加乃由於我們的銅鑼灣中心的租金開支及其他相關成本增長所致。

折舊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分別約為5.8百萬港元及3.1百萬港元，分別佔相關年度總收益的5.8%及3.5%。該增加主要由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分別約為21.6百萬港元及16.3百萬港元，主要指醫生顧問費、銀行卡佣金開支以及市場推廣及促銷開支。該增加主要由於戶外廣告及各式社交媒體平台等推廣活動增加所致。

年內（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0.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溢利約15.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上市開支約16.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2百萬港元）。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亮晶美肌有限公司及美環球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向當時股東分別宣派及派付股息4,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派付及宣派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上市日期」），股份透過股份發售方式（「股份發售」）於GEM上市。有關股份發售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1.6百萬港元，此乃根據股價每股0.28港元及有關股份發售的實際開支計算。本公司相信，來自GEM股份發售的資金可令本集團於未來在資本市場集資。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70.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1.9百萬港元）。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撥付其業務營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64.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9.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債務總額17.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3.3百萬港元），包括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之融資租賃承擔2.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7百萬港元）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之銀行借貸15.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1.6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0.6百萬港元，包括購買療程設備、汽車、傢私及裝置以及租賃裝修（二零一八年：37.3百萬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84名僱員（二零一八年：74名僱員）。本集團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乃根據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本集團深明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佣金、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資本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資本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股份以股份發售方式在GEM上市。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股份發售有關的包銷佣金及專業開支）約為31.6百萬港元，低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50.0百萬港元。本集團擬按比例調減分配至有關用途（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金額。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7.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市場狀況的實際發展情況予以運用。有關股份發售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大致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之所得 款項之擬定 用途（按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按比例調整） 千港元	自上市 日期起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所得 款項的實際 用途 千港元
有關設立三間新醫學美容中心的資本開支及初始經營成本	5,700	5,700
購買現行療程設備及療程消耗品	200	200
翻新我們的銅鑼灣中心及尖沙咀中心	—	—
推廣我們的品牌	500	500
升級我們的業務管理系統	—	—
一般營運資金	600	600
總計	7,000	7,000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承擔的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25.1%（二零一八年：106.5%）。

外匯風險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在香港開展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計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在經營活動的流動資金方面受到任何重大影響或出現困難，且本集團並無作出對沖交易或遠期合約安排。儘管如此，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外匯風險，並在適當時採取審慎措施。

承擔

本集團合約承擔主要與租賃本集團辦公物業、醫學美容中心、零售店舖及銷售專櫃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26.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8.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零）。

財務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由本集團財務部根據經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財務部與本集團營運單位緊密合作，共同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就整體風險管理及多個特定範圍（如市場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提供指引。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貸約為2.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貸賬面值約為13.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6.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貸乃以人壽保險合約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均由控股股東提供擔保（「個人擔保」）。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相關個人擔保已獲解除。

資產抵押

銀行借貸約13.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6.9百萬港元）乃以人壽保險合約付款約19.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8.5百萬港元）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融資租賃項下持有資產而言，療程設備賬面值包括金額約2.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3百萬港元）及汽車包括金額約0.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0百萬港元）。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葉先生」），53歲，與符芷晴女士（「符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一同創辦本集團。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調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葉先生出任本集團職務時具有超逾30年的企業經驗及行政管理經驗。彼監督整體企業方向以及與本集團分享其遠見及策略。葉先生為符女士的配偶。

葉先生為一名涉獵廣泛的企業家，透過其於Wing Hing Provision、Wine & Spirits Trading Company Limited及「Wing Hing」名下的其他公司開展家族生意，在銷售及營銷烈酒及分銷葡萄酒、於大中華地區及泰國的物業開發項目及於香港之物業及的士牌照投資等領域累積了豐富的經驗。彼最初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加盟該公司，任市場營銷主管一職，主要協助制定市場營銷活動及編製市場營銷報告。彼於一九八九年八月晉升為市場營銷經理，負責制定、落實及執行策略營銷方案。彼於一九九零年八月進一步晉升為董事總經理，在管理、營運、銷售、分銷、市場營銷以及物業發展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葉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自英國布羅姆斯格羅芙完成高中教育。

葉先生一直積極參與香港及大中華地區的重要政治及民政事務。葉先生擔任的主要及具影響力的職務如下：

期間	機構	職位
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六年	中華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揭陽市委員會	會員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	中西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會員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西區少年警訊名譽會長會	副會長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	民政事務署中西區防火委員會	主席
二零一七年至今	中華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揭陽市委員會	顧問
二零一八年至今	香港公益金公益金之友中西區委員會	副主席

葉先生對香港社會及民政事務的寶貴貢獻廣受認可。彼於二零零九年因其對中西區作出的傑出及盡心的社區服務獲香港政府頒授榮譽勳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符芷晴女士，41歲，與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一同創辦本集團。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為薪酬委員會成員。符女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日常業務營運、管理架構、質量保證及公共關係。符女士為葉先生的配偶。

符女士為擁有逾10年的企業創立及營運經驗的企業家，主要專注於醫學美容服務行業。成立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於國泰航空集團任職及於另一間世界級國際航空公司任職約一年，任職期間彼進行過機艙安全及保安程序、管理機組人員及處理客戶投訴，並了解不同背景客戶的價值觀及如何管理客戶的期望，為其制定當前業務營銷策略提供巨大助力。

為提升業務技能及增進知識，符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透過遠程教育取得英國白金漢郡新大學的國際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星能先生（「陳先生」），44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19年經驗。於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彼於K.L. Wong & Co.（一間審計事務所）任職。陳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於奔威有限公司（一間諮詢服務公司）任職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出任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加入青藍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核數部主管。陳先生亦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於A2Z Hotel Equipment Limited（一間從事酒店設備貿易的公司）擔任董事。

陳先生亦為香港多間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彼為廣東康華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陳先生亦於鼎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之前於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56，現時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7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亦為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98）之公司秘書。

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專業高級文憑。陳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五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彼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及二零一五年四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

丘煥法先生（「丘先生」），38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丘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丘先生於法律行業擁有約九年經驗，並於企業融資法律及航空法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丘先生於胡百全律師事務所擔任實習生，其後出任助理律師。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丘先生於易周律師行擔任助理律師。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丘先生於歐華律師事務所擔任助理。丘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成立丘煥法律師事務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法律職業外，丘先生亦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起獲委任為香港城市大學評議會（「評議會」）常務委員會成員，現任評議會副主席。彼現時亦為香港高主教書院校友會理事。

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丘先生於一間主板上市公司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融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丘先生為一間主板上市公司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自香港中文大學獲理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分別自香港城市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研究生證書。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成為香港律師。

于志榮先生（「于先生」），35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于先生在諮詢、會計、稅務及審計方面擁有超過13年經驗。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于先生任職於RSM Nelson Wheeler（一間會計及諮詢公司），離職前擔任經理職務。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于先生擔任駿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半導體封裝材料製造商）的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于先生擔任達高建業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建築及裝修服務的公司）的財務總監。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創辦卓翹會計師事務所。

于先生在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員。

高級管理層

陳婉萍女士（「陳女士」），51歲，為本集團的營運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店長。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暫時離開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重新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晉升至其當前職位。陳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日常營運、銷售及客戶關係。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十月，彼任職於Glycel (Far East) Co., Ltd（一間瑞士知名護膚品公司），離職前擔任監事職務。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彼任職於Su-Yamano (H.K. & China) Limited（一間從事美容業務的公司），離職前擔任銷售經理。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陳女士為自由職業者，並經營護膚品及化妝品。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陳女士任職於貝爾化妝品有限公司（一間從事美容業務的公司），離職前擔任店長，任職期間，彼主要負責管理美容沙龍業務及制定銷售策略以實現銷售目標。

陳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Mariannebolle頒發護膚及化妝品應用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寶珊女士（「林女士」），37歲，為本集團的業務經理。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客服經理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晉升至其當前職位。林女士主要負責執行本集團的市場推廣策略及管理我們與客戶的關係。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林女士就職於港龍航空有限公司，在其任職期間，林女士主要負責管理乘務組及處理客戶投訴。

林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四月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頒發酒店管理專業文憑。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透過遠程教育取得英國格林威治大學文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於聯交所GEM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載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多種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風險及不明確因素所影響。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政府政策風險

近年來美容服務行業發生若干不利事故後，香港政府一直在檢討現有法律框架，考慮透過頒佈若干法例及規例以監管（其中包括）應由註冊醫生施行的醫學美容程序類別，加緊對美容服務行業的監督。

概不保證香港政府不會對提供醫學美容服務施加更嚴格的法例、規則、規例或行業標準。監管框架的任何變動可能對我們進行業務產生更多限制。亦無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適應有關變化。此外，遵守新法例、規則、規例或行業標準可能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進而降低我們的利潤率。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不利經濟、社會或政治條件的風險

我們所有業務經營以香港為基地，我們所有收益均產生自香港。我們的業務經營及對我們醫學美容服務的需求因此受到香港的經濟、社會及政治狀況影響。此外，香港任何社會動盪、罷工、暴動、公民抗命或擾亂可能對欲到訪我們醫學美容中心的客戶造成不便，減低彼等進行醫學美容療程的意欲或意願。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遵照適用環保法及以保護環境的方式營運，盡量減少本集團現有業務活動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

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會及管理層目前所知悉，本集團概無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營運具有顯著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了解與其僱員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對達致其短期及長期商業目標之重要性。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間概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年報第43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102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派儲備

有關年內本集團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6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約為45.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如招股章程所載，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為31.6百萬港元。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樓宇已按有關估值金額計入該等財務報表，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將確認額外折舊費用約0.1百萬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益百分比合共少於3.7%（二零一八年：2.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我們的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6.5%（二零一八年：13.9%）。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74.4%（二零一八年：61.1%）。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亦無於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股本

有關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善款

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約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0,000港元）。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的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主席）

符芷晴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星能先生

丘煥法先生

于志榮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3(3)、84(1)及84(2)條的規定，葉振國先生，MH及符芷晴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於本公司所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至14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發售後持有	股份發售後 的股權百分比
		的股份數目 (附註i)	
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ii)	600,000,000 (L)	75%
符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ii)	600,000,000 (L)	75%

附註：

(i)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中的好倉。

(ii) Equal Joy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葉先生及符女士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Equal Joy所持有的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葉先生、符女士及Equal Joy共同為本公司之一組控股股東。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發售後	股份發售後
		持有的股份數目 (附註i)	的股權百分比
Equal Joy	實益擁有人（附註ii）	600,000,000 (L)	75%

附註：

(i)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中的好倉。

(ii) Equal Joy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葉先生及符女士分別合法實益擁有50%。葉先生、符女士及Equal Joy共同為本公司之一組控股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時間內，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該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所規定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時間內，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批准。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條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留聘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或獎勵，讓該等人士的貢獻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利益，藉此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向其授出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統稱「合資格人士」）：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不論是執行或非執行，亦不論是否獨立）及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統稱「僱員」）；
- (ii) 本集團在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領域的任何顧問或諮詢人士（不論是以聘用或合約或榮譽形式或其他形式擔任，亦不論是否已支付薪金）；本集團任何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任何客戶；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證券的任何持有人（統稱「業務聯繫人」）；及
- (iii) 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該評估準則為(1)該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表現的貢獻；(2)該人士對本集團所履行職務的素質；(3)該人士履行職務的主動性及承擔；(4)該人士為本集團服務或貢獻的年期；及(5)董事會認為適用的有關其他因素。

於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證券總數連同其佔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80,0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各合資格人士之權益上限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惟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表決則除外。

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此乃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

接納要約

可供合資格人士接納的要約期限由董事會決定，即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10個營業日，而合資格人士須於該日期之前接納要約，否則視為放棄；惟要約不得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十週年之後或購股權計劃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終止後可供接納。

承授人接納要約時應向本公司支付面值1.00港元。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按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接納要約起計10年。

釐定行使價之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每股股份的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相關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聯交所開門營業買賣證券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將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間生效及有效。

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為三年，自上市日期起計直至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一年，自上市日期起計，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擬於應屆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包括提供服務）。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概無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界定之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不競爭承諾

控股股東（各為一名「契諾人」，並統稱為「契諾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已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為我們本身及作為我們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保證及承諾：

- (a) 彼將不會並將促使任何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各為一名「受控制人士」，並統稱為「受控制人士」）以及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就不競爭契據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受控制公司」））不會直接或間接（不論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透過任何法團、合夥關係、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及不論為盈利或其他目的）經營、從事、投資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任何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或擬經營的任何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集團不時經營業務的任何領域從事或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以任何形式公開宣布其擬參與、從事或投資（不論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直接或透過任何法團、合夥關係、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或其他安排）的任何業務相似或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受限制業務」），惟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進行者除外；
- (b) 倘任何受控制人士及／或任何受控制公司獲提供或知悉任何直接或間接參與受限制業務或於受限制業務中擁有權益的新項目或業務機會（「**新業務機會**」），其(i)須迅速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有關新業務機會，優先將有關新業務機會推介予本公司作考慮，並提供本公司就有關新業務機會作出知情評估而可能合理要求的有關資料；及(ii)不會並將促使受控制人士或受控制公司不得投資或參與任何有關新業務機會，除非本公司已書面拒絕有關新業務機會，且彼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投資或參與的主要條款並不優於本公司獲提供者。

各契諾人根據不競爭承諾已同意承諾的限制在下列情況下不適用於有關契諾人：倘任何契諾人及／或其緊密聯繫人於進行或從事任何受限制業務的任何公司持有股份或其他證券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惟就有關股份而言，該等股份乃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指定的獲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 (a) 相關受限制業務（及其有關的資產）佔有關公司的相關合併營業額或合併資產（如有關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賬目所示）少於10%；或
- (b) 任何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所持有或彼等共同擁有權益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有關公司該類別已發行股份的5%，惟任何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不論單獨或共同行事）均無權委任該公司大部分董事，且於任何時間均有一名該等股份的持有人（倘適用，連同其緊密聯繫人）所持有關股份的百分比高於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共同持有者。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將於股份首次開始在GEM買賣當日起生效，並將於下列情況發生當日失效（以較早者為準）：(i) 有關契諾人（即為控股股東）個別或與任何其他契諾人共同不再於已發行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30%或以上權益，或因其他理由不再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不時所界定者）；或(ii) 股份不再於聯交所或其他獲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為除本集團業務外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有其他利益衝突業務的董事或股東。

許可彌償保證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均可從本公司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彼等就其職務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賠償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董事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事宜。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責任險以彌償董事於本集團業務過程中導致的任何責任及成本。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與任何個別人士、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管理或管轄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要部份。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擁有之公眾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充分公眾持股量不低於GEM上市規則規定之25%。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創陞融資有限公司（「創陞」）所告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創陞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以及創陞董事或僱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可認購有關證券的期權或權利（如有））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28至37頁企業管治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年內或截至年末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而開曼群島法律亦無對該等權利施予限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薪酬政策

本集團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於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後進行檢討。

包括董事在內的僱員薪酬會每年檢討以維持具競爭力的水平。本集團亦參考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但不限於養老金、保險、教育、補貼及培訓課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更改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

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地址將由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更改為：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的未登記股東請確保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據連同有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董事會報告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信納，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編製。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並無更換獨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F1.1條除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5頁「公司秘書」一段。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其自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其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戰略性決定及表現，並以本公司最佳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須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對本公司的責任所作出的貢獻及其有否投入足夠的時間。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葉振國先生，MH及符芷晴女士）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星能先生、丘煥法先生及于志榮先生）。

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年報第11至1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符女士為葉先生之配偶外，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整體策略及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董事會舉行五次會議，而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出席記錄」一節。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目前分別由葉先生及符女士擔任，其職責範圍有明確區分。葉先生負責設計本集團持續發展策略、監督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領導董事會履行其職能，而符女士負責管理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管理架構、質量保證及公眾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有關最少委任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規定。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指引，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現行董事會席位。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任何董事之任期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止，並於該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增加現行董事會席位之任何董事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於本公司的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董事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透過委員會間接帶領並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戰略及監察戰略實施、監控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確保本集團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有助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高標準的監管報告，並平衡董事會權力，以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且及時得悉本公司全部資料，並可按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保留權力以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及時了解監管發展及變更以有效履行職責，確保彼等在知情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適切的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已接受正式、全面及度身定製的培訓，以確保其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須承擔的董事職責及義務。此等培訓將以參觀本公司的主要廠房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面輔助進行。

董事應持續參與適當的專業發展以建立及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及向董事發出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特定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明確指明其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3頁「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星能先生、丘煥法先生及于志榮先生。陳星能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解僱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並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中期業績、第三季度業績及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及修訂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出席會議。

於回顧年度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了一次會議，與管理層和外聘核數師審議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和財務申報事宜，包括以下內容：

- 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就提議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
-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出席記錄」一節。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符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星能先生及丘煥法先生組成。丘煥法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基於表現的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於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表現花紅。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5段，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按範圍劃分之酬金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薪酬金額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葉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丘煥法先生及于志榮先生組成。葉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物色適當稱職的人士作為潛在董事會成員，並挑選獲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續聘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物色合適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建議候選人的技能、經驗、教育背景、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時間投入，以及本公司需求及其他相關法規要求以及有關職位的規定而進行篩選程序。所有候選人須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1及5.02條所載標準。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亦須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獨立性標準。合資格候選人屆時將獲推薦以供董事會批准。

提名委員會曾會面一次，以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的退任董事的資格。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於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

於自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及修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之條款並考慮有關續聘退任董事事宜。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多元化水平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關鍵元素。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考慮多項因素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和區域經驗。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並在必要時商定可衡量的目標以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該等目標將經不時審查／修訂以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在實現該等目標方面所取得的進展。提名委員會將審查該政策並酌情建議修訂，以確保其不時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職能由董事會根據其採納的一套書面職權範圍而履行，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b)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本公司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編製之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及(f)考慮、檢討及決定董事會授權的任何其他主題。董事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信納其企業管治政策的成效。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出席本公司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所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如下表所示：

董事名稱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葉振國先生，MH	5/5	—	—	2/2
符芷晴女士	4/5	—	1/1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星能先生	5/5	4/4	1/1	—
丘煥法先生	5/5	4/4	1/1	2/2
于志榮先生	5/5	4/4	—	2/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負責監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責任並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有關制度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進行監管並實現其就本公司財務、營運、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企業角色，而高級管理層設計、執行及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該等制度的成效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作出匯報。然而，該等制度及內部監控僅能夠合理但非徹底地確保避免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原因為其乃設計用作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本公司業務目標的風險。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和維持合適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並無內部審計部門，惟本集團已就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計部門進行年度檢討。鑒於本集團的企業及營運架構相對簡單，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直接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並檢討其有效性。

風險管理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授出界定權力以供主要業務程序及辦事處職能部門（包括品牌形象、財務表現、財務報告、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實施。

全體分部／部門均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測，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在內多個方面的風險。各分部／部門亦每年進行自我評估，以確保妥當遵守控制政策。

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制定明確的職責級別及匯報程序。已設計及實施控制，以確保本公司資產不會被不當使用或處置，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監管報告規定存置財務及會計記錄以及識別及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表現的主要風險。

於年內，高級管理層已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並評估程序及其庫存管理流程的內部監控。審查結果已通知審核委員會，並會跟進所識別問題以確保妥善執行，將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執行進度。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會協助董事會持續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董事透過審核委員會知悉可能影響本公司表現的重大風險。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及充分。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信納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以及本集團會計的預算及財務申報職能。

實施有關安排／檢舉程序旨在促進本公司僱員對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可能存在的不當之處秘密提問。

本公司已制訂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人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資料、監督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全面指引。

本公司已制定監控措施，嚴禁任何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部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關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

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事件或狀況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8至4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適用情況下，審核委員會之聲明就甄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闡述其建議，以及董事會就此與審核委員會持不同意見的原因。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薪酬分析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 千港元
核數服務	950
非核數服務	2,585
	3,535

公司秘書

於年內，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李嘉雯女士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自李嘉雯女士辭任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4及5.15條，本公司將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公司秘書。本公司將於作出相關變動後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透過多種通訊渠道與股東溝通，並設有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回應股東意見及關注事項。有關政策已獲定期檢討以確保成效。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隨時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送達要求之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送達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送達後二十一日(21)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送達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送達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送達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建議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規定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股東如欲動議決議案，可根據前段所述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向董事會提出問詢

股東如對本公司董事會有任何疑問，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問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問詢。

聯繫方式詳情

股東可以下列方式發送上述問詢或要求：

地址： 香港九龍長沙灣永康街63號 Global Gateway Tower 304室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郵箱： info@perface.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申請原件、通知或聲明或問詢(視情況而定)寄送至上述地址(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外)，並提供全名、詳細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便有效處理。股東資料依法可予披露。

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和策略的了解相當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和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答覆問詢。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董事會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其股息政策考慮以下各項時確保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

-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本集團的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本集團的股本回報及其他相應限制；
- 本集團的資本需求及盈餘；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以及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業績及狀況有影響之內外部因素；及
- 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本集團的股息政策，但可能無法保證將就任何特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股息的派付亦受到適用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任何限制的影響。



致亮晴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3至101頁的亮晴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確認

由於釐定療程的使用模式需要作出主觀判斷及估計，因此，我們將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確認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有關提供服務的收益確認取決於對療程使用模式的估計。根據貴集團過往的經驗，貴集團對按不同療程類型劃分的預期未使用的權利金額作出估計。於各報告期末的實際使用情況可能高於或低於該等估計，並將影響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確認及於作出估計修訂年度及各年末分別確認的遞延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約97,101,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遞延收益為約66,007,000港元。

我們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確認執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確認政策及收益確認主要流程；
- 評估對按不同療程類型劃分的未屆滿療程服務合約的預期未使用權利金額作出估計的合理性，並參考年內已屆滿療程服務合約的實際未使用權利。有關評估涉及以下程序：
 - a. 核實年內已屆滿療程服務合約的實際未使用權利百分比，方法為以抽樣方式將相關已屆滿療程服務合約的合約總金額及該等已屆滿療程服務合約的已動用療程總金額與經客戶確認的療程服務記錄進行對比核查；及
 - b. 重新演算及計算本集團管理層編製之該等未動用療程服務合約於報告期末之預期金額。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之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作出之核數師報告。

我們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而言，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之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永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6	101,433	88,659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		(9,989)	(7,447)
其他收入	7	1,242	1,207
員工成本		(34,060)	(31,100)
租金及相關開支		(10,980)	(10,527)
折舊		(5,835)	(3,089)
上市開支		(16,325)	(1,150)
其他開支		(21,570)	(16,289)
融資成本	8	(848)	(869)
除稅前溢利	9	3,068	19,395
稅項	11	(3,290)	(3,546)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22)	15,849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13	(0.03)	2.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5,166	41,07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8,105	317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25,266	20,993
遞延成本	17	433	753
遞延稅項資產	25	—	177
		78,970	63,318
流動資產			
存貨	15	5,449	2,864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13,235	16,982
遞延成本	17	2,614	1,924
可收回稅項		188	—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18	—	2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	64,375	29,870
		85,861	51,91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7,589	2,118
遞延收益	21	66,007	62,812
應付稅項		1,050	4,349
銀行借貸	22	15,671	21,644
融資租賃承擔	23	1,088	701
		91,405	91,624
流動負債淨額		(5,544)	(39,7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426	23,6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23	980	949
撥備	24	1,015	715
遞延稅項負債	25	704	81
		2,699	1,745
資產淨值		70,727	21,8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8,000	—*
儲備		62,727	21,868
權益總額		70,727	21,868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第43頁至第101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符芷晴女士

董事
葉振國先生，MH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000	—	—	17,019	19,01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5,849	15,849
重組影響	(2,000)	—	2,000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2)	—	—	—	(13,000)	(13,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000	19,868	21,86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22)	(222)
重組影響	—*	23,026	(23,026)	—	—
發行股份(附註26)	2,000	54,000	—	—	56,000
資本化發行(附註26)	6,000	(6,000)	—	—	—
發行股份應佔之交易成本	—	(6,919)	—	—	(6,91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	64,107	(21,026)	19,646	70,727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註： 其他儲備21,026,000港元指(i)因重組(詳見附註2(iv))而導致進賬2,000,000港元·相當於Flourish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Flourish Capital」)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本與亮晶美肌有限公司(「亮晶美肌」)、美環球有限公司(「美環球」)及Per Face Institute Limited(「Per Face」)的股本總額的差額；(ii)因重組(詳見附註2(v))而導致借記23,026,000港元·相當於Flourish Capital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068	19,395
經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1,120)	(1,038)
折舊	5,835	3,08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12	85
融資成本	848	86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9,043	22,400
存貨增加	(2,585)	(563)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365)	(6,604)
遞延成本增加	(370)	(7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274	(1,714)
遞延收益增加	3,195	8,172
撥備增加	300	—
營運所產生現金	14,492	20,943
已付香港利得稅	(5,977)	(8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515	20,11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收入	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721)	(37,57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8,105)	(317)
就提前終止人壽保險合約之已收取所得款項	—	919
向控股股東墊款	—	(3,524)
控股股東還款	279	62,04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542)	21,552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848)	(869)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6,000	—
已付股份發行成本	(5,965)	(954)
已付股息	—	(13,00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682)	(1,785)
償還銀行借貸	(5,973)	(4,9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1,532	(21,5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4,505	20,13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70	9,74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64,375	29,8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亮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Equal Joy Holdings Limited（「Equal Joy」），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符芷晴女士（「符女士」）及符女士之配偶葉振國先生（「葉先生」）（葉先生與符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分別擁有50%及50%。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本公司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療程服務及出售護膚產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會計指引第5號」）下的合併會計處理原則編製。

於集團重組完成前，亮晶美肌、美環球及Per Face Institute由控股股東直接擁有。茂盛有限公司（「茂盛」）（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由亮晶美肌直接擁有。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已進行下文所載的集團重組（「重組」）。

- (i)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Flourish Capital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後，其由符女士及葉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
- (ii)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Equal Joy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Equal Joy按面值向葉先生及符女士各配發及發行1股股份。
- (i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1股股份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一位獨立第一認購人，並隨後轉讓予Equal Joy。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 (iv)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符女士及葉先生向Flourish Capital轉讓彼等於亮晶美肌、美環球及Per Face Institute的全部股權，代價為符女士及葉先生分別獲配發及發行3股及3股Flourish Capital股份。於轉讓完成後，亮晶美肌、美環球及Per Face Institute成為Flourish Capital之全資附屬公司。
- (v)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符女士及葉先生向本公司轉讓彼等於Flourish Capital的全部股權，代價為向Equal Joy配發及發行本公司99股股份。於轉讓完成後，Flourish Capital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上文所詳述的重組，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而亮晶美肌、美環球、Per Face Institute、茂盛及Flourish Capital於重組前後乃由控股股東控制。

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於重組完成前乃根據會計指引第5號按合併會計處理原則編製。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整個期間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予以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經計及各自註冊成立日期的有關日期一直存在（倘適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5,544,000港元。該等流動負債淨額主要來自到期日超過一年的長期銀行借貸14,404,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分類為流動負債，乃由於銀行借貸之融資協議內訂明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優先權利。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各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可繼續動用該等貸款融資（包括該等未動用銀行融資）而銀行將不可提取有關融資。此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包括遞延收益66,007,000港元，相當於將予開展的服務且最終不應導致本集團產生任何現金流出。

經考慮上述代價及本集團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到期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並貫徹應用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相應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規定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即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且並未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份確認，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繼續按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計量的相同基礎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單獨評估。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甚微。

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主要為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銀行結餘）的減損撥備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且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

就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銀行結餘而言，本集團僅與知名保險公司及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且信譽良好的銀行進行交易，並認為違約風險甚低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就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且配合可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訊對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的可收回性定期進行整體及個別評估。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甚微。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處理所得稅的不確定因素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含有反向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期限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開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將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一個綜合模式以供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為基準。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就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分已被移除，並由另一種模式取代，該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並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步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其中包括）經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所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經營租賃付款列作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其將由本集團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預付租賃付款將繼續根據其性質按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呈列（視情況而定）。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誠如附註27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26,646,000港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相關變動增加了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相較本集團現時之會計政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造成重大影響。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5,262,000港元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項下之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之賬面值或會調整為攤銷成本，而有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之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發生變動。本集團擬選擇實際權宜作法，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而並未將此準則應用於先前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在初始應用日期之前已經存在租賃。此外，本集團擬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承租人）選擇經修訂追溯方法，並將確認初始應用對期初累計溢利的累計影響，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該等修訂通過加入關於作出重大程度判斷的額外指引及解釋而完善了重大的定義。該等修訂亦統一了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定義，並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應用該等修訂預計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基於歷史成本並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商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是否將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該等特徵。在此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已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處境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三項元素中的一個或以上元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再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仍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涉及共同控制業務之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合併業務首次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處理。

從控股股東的角度看，合併業務的資產淨值按照現有賬面值綜合。倘控股股東持續擁有權益，概無就商譽或於共同控制合併時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的權益超出成本的部分確認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合併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的每一個合併業務的業績。

客戶合約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有關特定履約責任的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義務指可明確區分的一項商品或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體相同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資產控制權隨時間流逝或於某一時間點轉讓。倘發生以下情況，資產的控制權將隨時間轉移：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收益乃根據與客戶訂立之合約所訂明的代價計算。本集團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本集團從以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1) 提供療程服務及預付療程屆滿；及2) 銷售護膚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客戶合約收益 (續)

提供療程服務及預付療程屆滿

來自提供服務之收益乃於已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

該等服務通常乃按預付基準出售。就預付療程收取的付款乃於收款時確認為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屬不可退還及客戶或不能於服務期內行使其全部合約權利。有關未動用服務療程被稱為未使用的權利。遞延收益的預期末使用的權利金額根據過往經驗確認，並按客戶所使用服務療程的模式的比例確認為收益。

服務期屆滿的任何遞延收益悉數於損益中確認。

銷售護膚產品

來自銷售護膚產品的收益乃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即客戶於美容中心、零售店舖或銷售專櫃購買貨品）時確認。交易價付款乃於客戶購買貨品時即時應付。

隨時間進行收益確認：計量履行履約義務的完成進度

履行履約義務的完成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根據直接計量目前已轉移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相對合約下承諾的剩餘商品或服務而確認收益，該方法能夠最佳反映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

遞延成本

自客戶取得合約之增加的成本指已付或應付員工之銷售佣金，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成本。有關成本乃於相關遞延收益確認為收益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租約訂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 (以較低者為準) 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融資租賃責任。

租賃款項在融資開支與租賃負債減少之間分配，從而達到負債剩餘結餘的常數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在有關情況下根據本集團對借款成本的一般政策撥充資本 (詳情見下文會計政策)。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款項乃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開支。根據經營租賃產生的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時接收租賃優惠，有關優惠會確認為負債。優惠的溢利總額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扣減額。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物業權益 (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 付款時，本集團獨立評估各部分的分類，根據評估各部分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至本集團而將其分類，除非肯定兩個部分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物業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特別是，全部代價 (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 於初步確認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在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當租金無法在租賃土地部分與樓宇部分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通常分類為融資租賃 (猶如租賃土地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借款成本

直接源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必須要較長時間才能準備作其建議用途或出售) 的借款成本乃加上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就暫時投資有待就合資格資產支銷的特定借款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自合資格進行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使其有權獲得有關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就服務所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許可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中。

負債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僱員應計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以及年假)。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預期就僱員直至報告日期所提供服務將作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導致負債賬面值出現的任何變動於損益內確認，惟倘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其計入資產成本則除外。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計入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若該暫時性差額乃源自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始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對於與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這些暫時性差額的轉回，而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此類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將轉回時，才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預期應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及税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了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可以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將會產生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存在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的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部門徵收的所得稅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以於提供服務時使用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及樓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去剩餘價值確認。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以提前反映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

融資租賃項下持有的資產，按其預期可使用年期，以與自置資產相同的基準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肯定將於租賃期末取得所有權，則該等資產按照租賃期與其可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止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以外資產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單獨進行估計，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應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按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識別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與未經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以外資產之減值虧損 (續)

倘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資產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當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會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會超過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於以往年度倘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成本。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 (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及可以可靠地估計該項責任之金額時，則會確認撥備。

撥備金額為於報告期間末經計入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對償付現有責任之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使用償付現有責任之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倘有關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屬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進行確認。所有按一般方式進行的金融資產買賣均以交易日為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方式的買賣指需要在以規定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初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以合適者為準）。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分攤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將其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所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或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3所載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乃按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全部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使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確認。倘於後續報告期，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以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存在信貸減值，則自確定資產不再存在信貸減值的報告期開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使用實際利率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 (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人壽保險合約付款、應收控股股東款項以及銀行結餘) 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期存續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與之相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將導致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相關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的相關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作為本集團精細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逐一計量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會考慮債務人的相關特定因素及一般經濟狀況。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惟倘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則本集團會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進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其中，本集團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時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大幅劣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大幅劣化，例如信貸息差及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當前存在或預計將出現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降低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計大幅劣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存在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的能力大幅降低的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假設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大幅上升，惟倘本集團有合理且可靠的資料顯示相反情況則除外。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並未大幅上升。債務工具如符合以下條件則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i) 違約風險低；(ii) 借款方擁有於近期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強大能力；及 (iii) 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於長期內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倘按國際公認的定義，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則本集團認為債務工具具有低信貸風險。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ii) 違約的定義

由於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通常不可收回，因此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構成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的違約事件。

- 倘對手方違反財務契約；或
- 倘自外部取得或內部所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倘工具逾期超過90天，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且可靠的資料顯示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的情況下除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關於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未履約或逾期事件；或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授出本不會考慮授出的債務減免；或
- 借款人將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本集團在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可能時（例如對手方已處於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款項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則會撇銷金融資產。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款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視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 (即倘發生違約，造成損失的程度) 及違約風險而定。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基於過往數據進行，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違約的相關風險作為權重而釐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通常，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全部合約現金流量 (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間的差額。

本集團通過調整賬面值在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關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倘預期信貸虧損在單獨工具層面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證據尚不可得的情況下按集合基準計量，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如有)。

相關分組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征。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惟倘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倘本集團在過往報告期間按等同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在本報告日期釐定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具備，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按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和宗旨，並在初始確認時確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待付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人壽保險合約付款、應收控股股東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計量 (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貸款及應收款項需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具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因於初步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後發生的一件或多件事件而受到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出現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利息及本金支付款項違約或拖欠等違約情況；或
- 借方很可能破產或出現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延遲還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賬款逾期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內。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下跌，而有關下跌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之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而於減值日期撥回的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未有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或在將金融資產轉讓並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的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的具體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進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續)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是證明在扣除所有負債後於一間實體資產之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而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銀行借貸) 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集團會持續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估計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收益

有關提供服務的收益確認取決於對療程使用模式的估計。根據本集團過往的經驗，本集團對按不同療程類型劃分的預期末使用的權利金額作出估計。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實際使用情況可能高於或低於該等估計，此將影響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收益確認及於作出估計修訂年度及各年末分別確認的遞延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存貨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查賬齡分析及對已識別不再適合用於經營之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可變現淨值估計乃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當前市況作出。倘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則產生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值為約5,44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64,000港元）。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於年內在香港提供療程服務及銷售護膚產品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提供療程服務詳情載列如下：

能量儀器療程	—	指使用不同能量儀器設備，對皮膚表面放射不同類型的能量
微創療程	—	指非手術療程的注射療程，對身體組織造成細微穿透並無手術切口
傳統美容服務	—	指非醫學及無創性質的療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提供療程服務所得的收益		
— 非手術醫學美容服務		
— 能量儀器療程	84,979	71,397
— 微創療程	8,004	7,675
— 傳統美容服務	4,118	5,313
	97,101	84,385
銷售護膚產品	2,806	2,232
預付療程屆滿所得之收益	1,526	2,042
	101,433	88,659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91,664	78,416
於某一時間點	9,769	10,243
	101,433	88,659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收益 (續)

履行客戶合約義務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完成 (或部分未完成) 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有關提供療程服務的未完成履約義務	66,007	62,812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未完成履約義務將根據合約期間及按客戶指示轉讓該等貨品或服務的時間於介乎1至2年確認為收益。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目的向本公司執行董事 (即主要經營決策者 (「主要經營決策者」)) 呈報的財務資料，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根據附註4所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獨立財務資料或分析。

地區資料

由於按貨品交付及服務提供地點劃分，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年度，概無個人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10%。

7.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人壽保險合約利息收入	1,115	1,03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	—
其他	122	169
	1,242	1,2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		
銀行借貸	710	804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138	65
	848	869

9. 除稅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董事薪酬（附註10）	3,496	2,459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佣金、花紅及津貼	28,782	27,6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82	1,025
員工成本總額	34,060	31,100
醫生諮詢費（計入其他開支）	4,632	4,727
核數師薪酬	950	10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12	85
本集團就租賃物業所訂立租賃協議的經營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8,260	7,861
—或然租金（附註）	680	582
	8,940	8,443

附註： 零售店舖及銷售專櫃經營租賃租金乃按固定租金或根據有關租賃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預先釐定的零售店舖及銷售專櫃收益百分比兩者間的較高者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的薪酬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適用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包括在成為本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的僱員／董事的服務薪酬）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c)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符女士(附註a)	-	2,400	379	18	2,797
葉先生(附註a)	-	480	-	18	49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星能先生(附註b)	67	-	-	-	67
丘煥法先生(附註b)	67	-	-	-	67
于志榮先生(附註b)	67	-	-	-	67
	201	2,880	379	36	3,49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符女士(附註a)	-	2,275	-	18	2,293
葉先生(附註a)	-	160	-	6	166
	-	2,435	-	24	2,459

附註：

- (a) 符女士及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b) 陳星能先生、丘煥法先生及于志榮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酌情花紅乃參考相關人士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的薪酬（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符女士為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彼於上文披露之薪酬包括彼擔任主要行政人員提供服務之酬金。

以上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乃作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服務的報酬。以上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作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的報酬。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未就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而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

於兩個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b) 僱員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一名（二零一八年：一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載於上文之披露資料內。餘下四名（二零一八年：四名）人士之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僱員		
— 薪金及津貼	5,701	4,726
— 酌情花紅（附註）	89	24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	72
	5,862	5,043

附註： 酌情花紅乃參照有關個人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及本集團表現釐定。

酬金屬於下列範圍而並非本公司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之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4	4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2,864	3,16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74)	—
遞延稅項（附註25）	800	380
	3,290	3,54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刊憲。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稅率徵稅，超過2,000,000港元部分的溢利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中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該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中超過2,000,000港元的部分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該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年內的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068	19,395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繳納的稅項	506	3,20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977	28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	—
動用以往並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3)	—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影響	8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74)	—
按寬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205)	—
其他	321	58
年內稅項	3,290	3,54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未使用稅務虧損8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0,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鑒於未來收益的不可預測性，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未使用稅務虧損可能無限期中地上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亮晶美肌及美環球向當時股東分別宣派及派付股息4,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盈利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222)	15,84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92,054,795	600,000,000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重組及資本化發行（詳情披露於附註26）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生效的假設而釐定。

於兩個年度，由於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獨立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私及裝置 千港元	療程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7,044	1,365	13,352	1,145	22,906
添置	28,505	3,404	1,143	3,267	972	37,291
撤銷	-	(2,311)	(90)	(275)	-	(2,67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505	8,137	2,418	16,344	2,117	57,521
添置	-	1,673	1,171	6,322	1,469	10,635
出售／撤銷	-	-	(56)	(894)	(749)	(1,69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8,505	9,810	3,533	21,772	2,837	66,45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4,246	1,297	9,545	857	15,945
年內撥備	380	834	90	1,492	293	3,089
於撤銷時對銷	-	(2,226)	(90)	(275)	-	(2,59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80	2,854	1,297	10,762	1,150	16,443
年內撥備	1,140	1,408	373	2,459	455	5,835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	-	(56)	(894)	(37)	(987)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520	4,262	1,614	12,327	1,568	21,29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6,985	5,548	1,919	9,445	1,269	45,16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125	5,283	1,121	5,582	967	41,078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提，以按以下期限或以下年折舊率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

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租約期或50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期或5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私及裝置	20%
療程設備	20%
汽車	20%

本集團所有租賃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

就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療程設備賬面值包括金額約為2,0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94,000港元）以及汽車賬面值包括金額約59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6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護膚產品及消耗品	5,449	2,864

16.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665	13,183
租金、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6,790	3,178
人壽保險合約付款	19,091	18,453
預付款項	2,955	497
預付上市開支	—	2,281
遞延上市開支	—	383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38,501	37,975
就呈報而言對以下進行分析：		
非流動資產	25,266	20,993
流動資產	13,235	16,982
	38,501	37,975

客戶通常以信用卡按月分期及透過電子結算系統（「EPS」）結算預付療程。就信用卡付款而言，銀行通常將於交易日期後90至180日內結算所收到的款項（扣除手續費）。以EPS支付之款項一般於一至兩天內結算。此外，貿易應收款項亦包括來自一間百貨商場之有關代表本集團進行銷售專櫃客戶收款的應收款項，有關信貸期為30日。

16.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基於發票日期（接近收益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天	5,224	4,704
31至90天	3,195	4,572
90天以上	1,246	3,907
	9,665	13,183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1,206,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45,000港元逾期31天或以上。經參考歷史記錄、過往經驗以及關於該等應收賬款的合理且可靠的前瞻性資料，並計及存在多次逾期記錄的相關債務人具有良好清償記錄，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款項的信貨風險並無顯著上升。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貿易應收款項、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及人壽保險合約付款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74%貿易應收款項有良好還款記錄。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3,374,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由於各報告期末後均獲清償且債務人已陸續清償，因此本集團並未就相關款項計提撥備。此外，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有任何大幅變動。因此，相關款項仍被認為可以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30天	1,192
31至90天	192
90天以上	1,990
	3,3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與一間保險公司為保障符女士及葉先生而訂立兩份人壽保險合約。根據該等合約，亮晶美肌為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而受保總金額最高為20,197,000港元。亮晶美肌須於該等合約開始時支付總保費17,129,000港元。保險公司擔保於合約期末就預付總保費向本集團支付固定金額20,197,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該等合約的保險組成部分可忽略不計，而保險公司擔保於合約期末支付固定金額，故向該等合約的付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17. 遞延成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獲得合約的成本	3,047	2,677
就申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433	753
流動資產	2,614	1,924
	3,047	2,677

遞延成本主要與自客戶取得合約之增加成本有關，指已付或應付員工之銷售佣金，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成本並根據成本相關的有關合約的估計年限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資產。有關成本乃於相關遞延收益確認為收益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已付或應付員工的增加成本乃由於取得的預付療程屬可收回。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將其資本化為遞延成本，金額為3,04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677,000港元）。

已資本化增加成本乃於相關收益確認時攤銷。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銷金額為6,6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550,000港元），並無有關已資本化成本的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姓名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償還的最高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符女士	-	279	279	50,313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乃按介乎每年0.001%至0.01%（二零一八年：0.001%至0.01%）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結餘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1。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4	221
就醫生薪金及諮詢費的應付款項	1,432	1,52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97	-
應付上市開支	3,495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21	377
	7,589	2,118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為介乎0至30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40	117
31至90天	4	—
90天以上	—	104
	344	221

21.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預先所收取的療程費用。

遞延收益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2,812	54,640
於年內訂立的銷售合約	101,822	94,599
於提供服務時確認收益	(97,101)	(84,385)
自預付療程屆滿確認之收益	(1,526)	(2,042)
於年末	66,007	62,812

下表列示有關結轉遞延收益之本年度已確認收益金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遞延收益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34,041	28,4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無抵押但有擔保銀行借貸	2,143	4,758
有抵押及有擔保銀行借貸	13,528	16,886
	15,671	21,644
定息銀行借貸	—	628
浮息銀行借貸	15,671	21,016
	15,671	21,644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1,267	3,04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14,404	3,123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	15,478
	15,671	21,644
減：列入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或附有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款項	(15,671)	(21,644)
列入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	—

* 到期款項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

定息銀行借貸按年利率4.56%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貸 (續)

浮息銀行借貸每年按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減／加差價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浮息銀行借貸的利率（亦等同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浮息借貸	2.25% – 4.00%	2.25% – 4.25%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貸乃以附註16所披露的人壽保險合約付款作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由控股股東擔保。個人擔保其後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解除。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130,000港元銀行借貸獲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根據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計劃提供擔保。

23. 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賃其若干療程設備及汽車，租期介乎2至5年。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利率於各自的合約日期釐定，介乎每年2.41%至4.37%（二零一八年：2.6%至3.4%）。本集團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一年內	1,166	747	1,088	70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789	481	770	46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212	514	210	489
	2,167	1,742	2,068	1,650
減：未來融資開支	(99)	(92)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承擔之現值	2,068	1,650	2,068	1,650
減：於一年內到期結算的金額（呈列為流動負債）			(1,088)	(701)
於一年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980	9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融資租賃承擔 (續)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對汽車及療程設備押記(如附註14所披露)作擔保。

控股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提供的個人擔保其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解除。

24. 撥備

	恢復成本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添置	715 3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5

將就於租賃期末恢復租用物業而作出的恢復成本撥備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當前經營租賃合約估計。該等款項影響並不重大，故尚未就釐定撥備而予以貼現。

25.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當前及過往年度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會計折舊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自損益扣除(附註11)	476 (299)	— (81)	476 (38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7	(81)	96
自損益扣除(附註11)	(177)	(623)	(8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704)	(7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續)

為方便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以下為遞延稅項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177
遞延稅項負債	(704)	(81)
	(704)	96

26.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的股本指亮晶美肌及美環球的合併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及Flourish Capital的合併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

本公司的股份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8,000,000	38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增加（附註a）	9,962,000,000	99,62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發行股份（附註b）	99	—*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發行股份（附註c）	200,000,000	2,000
資本化發行（附註d）	599,999,900	6,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	8,000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26. 股本 (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通過增設額外9,962,000,000股股份（與當時已存在的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相同地位）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
- (b)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99股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Equal Joy。
- (c)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上市。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按發售價每股0.28港元發行。
- (d)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約6,000,000港元資本化而發行599,999,900股新股份。

已發行新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27.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與獨立第三方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已到期）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012	7,82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634	10,372
	26,646	18,200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醫療中心、零售店舖及銷售專櫃應付的租金。租賃及租金的經磋商租期為二至五年。若干租賃包括參考零售店舖及銷售專櫃營業額計算的或然租金。由於零售店舖及銷售專櫃的未來營業額不能可靠釐定，因此相關或然租金並未計入上表，上表中僅計入最低租賃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於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內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都必須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對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必要供款。除自願供款外，概無根據強積金計劃而沒收供款，其可用作扣除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供款金額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支銷之強積金計劃產生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向基金已付或應付的供款。

本集團已付及應付計劃的供款披露於附註9及10。

29.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融資租賃收購療程設備，代價合共為2,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72,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購買價720,000港元購買一輛新汽車。購買價以現金420,000港元及折價一輛價值300,000港元的舊汽車的方式支付。

3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最大限度地增加擁有人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結餘及股權結餘組成，包括銀行借貸（附註22）及融資租賃承擔（附註23）。股權結餘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組成，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及將透過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不適用	60,595
攤銷成本	94,657	不適用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3,118	23,76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人壽保險合約付款、應收控股股東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少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合適措施。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本集團浮息銀行結餘（附註19）及銀行借貸（附註22）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與本集團人壽保險合約付款（附註16）、應收控股股東免息款項（附註18）、固定利率銀行借貸（附註22）及融資租賃承擔（附註23）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計息銀行結餘於短期內到期，本集團面臨的銀行結餘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未將其納入敏感度分析。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量對沖利率風險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因本集團浮息銀行借貸產生之銀行結餘利率及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波動。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風險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控其因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市場利率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按其浮息銀行借貸利率風險而釐定。有關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的浮息銀行借貸於整個期間尚未償還而編製。並無就銀行結餘作出敏感度分析，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的利率浮動甚微及利率風險敏感度的影響被視為不重大。

年內所用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反映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倘利率上升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下文的正數表示年內除稅後虧損增加（二零一八年：除稅後溢利減少）。倘利率下降50個基點，則會對年內業績產生等值的相反影響。

倘浮息銀行借貸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增加／減少6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88,000港元）。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為盡量減少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追討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逐一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因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相關金融機構之信貸質素及財務能力及彼等並無拖欠償付款項記錄後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對手方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且本集團評估認為，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二零一八年：已發生虧損模式），因此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收控股股東款項存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屬不重大，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就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可得的合理且可靠的前瞻性資料，定期對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整體及個別評估（二零一八年：已發生虧損模式）。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尚未收回的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銀行結餘

由於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流動資金存放於保險公司及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該等保險公司及銀行並無違約記錄，因此違約風險被視為較低。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並未就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各類：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中等風險	債務人經常還款但通常在到期日後結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通過內部或外部所得資料，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大幅上升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發生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可能	撇銷款項	撇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列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銀行結餘)信貸風險敞口：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6	Aa1至A3	不適用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6,049
		不適用	低風險(附註1)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3,616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16	不適用	低風險(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26
人壽保險合約付款	16	A1(附註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9,091
銀行結餘	19	Aa3至A2(附註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4,311

附註：

-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參考經常性客戶的過往違約經驗及新客戶的當前逾期風險逐一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相關金額不重大，因此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

-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內部及外部編製之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上升。

無固定還款期
千港元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1,526
-----------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相關金額不重大，因此並未就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計提減值撥備。

- 外部信貸評級乃根據穆迪評級表(Moody's Rating Scaling)進行評估。本集團與A1評級保險公司及若干Aa3至A2評級的銀行間存在結餘。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相關金額不重大，因此並未就人壽保險合約付款及銀行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5,5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705,000港元）。該等流動負債淨額主要來自到期日超過一年的長期銀行借貸14,4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8,601,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乃由於銀行借貸之融資協議內訂明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優先權利。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可繼續動用該等貸款融資（包括未動用銀行融資）而銀行不可提取有關融資。此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包括遞延收益66,0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2,812,000港元），相當於將予開展的服務且最終不應導致本集團產生任何現金流出。

經考慮上述代價及本集團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到期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期。該表格乃根據規定本集團須還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具體而言，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列入最早償還組別內，而不論有關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該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7,447	-	-	7,447	7,447
銀行借貸							
— 浮息	2.49	15,671	-	-	-	15,671	15,671
融資租賃承擔	3.68	-	1,166	789	212	2,167	2,068
		15,671	8,613	789	212	25,285	25,18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2,118	-	-	2,118	2,118
銀行借貸							
— 定息	4.56	628	-	-	-	628	628
— 浮息	2.82	21,016	-	-	-	21,016	21,016
融資租賃承擔	2.19	-	747	481	514	1,742	1,650
		21,644	2,865	481	514	25,504	25,412

倘浮動利率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不同，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之金額可能會出現變動。

3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列入上述到期情況分析「按要求」時間段內。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貸的賬面總值約為15,6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644,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管理層相信，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關銀行借貸將依照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於報告期結束後償還。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銀行借貸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審閱本集團銀行借貸的預期現金流量資料載於下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49	1,640	14,685	–	16,325	15,67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7	3,642	3,581	15,622	22,845	21,644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的負債。

	應付股息 千港元	應計股份 發行成本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	1,863	26,572	28,435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13,000)	(383)	(1,850)	(5,732)	(20,965)
累計股息	13,000	—	—	—	13,000
應計發行成本	—	383	—	—	383
透過融資租賃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附註29）	—	—	1,572	—	1,572
融資成本	—	—	65	804	869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650	21,644	23,294
融資現金流量（附註）	—	(5,965)	(1,820)	(6,683)	(14,468)
應計發行成本	—	5,965	—	—	5,965
透過融資租賃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附註29）	—	—	2,100	—	2,100
融資成本	—	—	138	710	848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068	15,671	17,739

附註： 有關支付股份發行成本、股息、融資租賃承擔及銀行借貸及融資成本的現金流量。

33.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其關聯方的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分別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5,488	4,588
離職後福利	72	60
	5,560	4,648

3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授出購股權予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供應商、客戶或業務夥伴。

有關合資格人士接納要約的期限由董事會決定，即不得超過要約日期後十個營業日，而合資格人士須於該日期之前接納要約，否則視作放棄論。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購股權計劃 (續)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合共不得超出全部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能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10%上限,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須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於截至及包括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進一步授予超逾1%上限的購股權必須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另行取得股東的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將予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行使價而言,根據GEM上市規則,就提呈有關進一步授出而舉行董事會會議當日應被視為授出日期。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董事決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此期間可自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及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結束,惟須遵守提前終止該等購股權之規定。

購股權計劃將於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起計10年內持續有效。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3,026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22	—
	24,248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34	2,664
銀行結餘	32,814	—
	32,948	2,664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3,549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3,814
	3,549	3,814
淨流動資產（負債）	29,399	(1,150)
資產淨值	53,647	(1,15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00	—
儲備	45,647	(1,150)
	53,647	(1,150)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期內虧損	—	(1,150)	(1,15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1,150)	(1,150)
年內虧損	—	(17,310)	(17,310)
重組的影響	23,026	—	23,026
發行股份	54,000	—	54,000
資本化發行	(6,000)	—	(6,000)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6,919)	—	(6,91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64,107	(18,460)	45,6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Flourish Capital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香港	8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亮晶美肌	香港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提供療程服務及銷售護膚品
美環球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療程服務及銷售護膚品
Per Face Institute	香港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香港	2港元	100%	100%	向其同系附屬公司提供培訓服務
茂盛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香港	1港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尚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香港	1港元	100% (附註)	不適用	將開始提供療程服務及銷售護膚產品
忠德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	香港	1港元	100% (附註)	不適用	將開始提供療程服務及銷售護膚產品

附註：該等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近註冊成立。

上表列載董事認為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呈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相關資料過於冗長。

於兩個年度之任何時間及報告期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101,433	88,659	63,276
除稅前溢利	3,068	19,395	15,953
稅項	(3,290)	(3,546)	(2,3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22)	15,849	13,599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64,831	115,237	110,687
總負債	(94,104)	(93,369)	(91,6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727	21,868	19,019

*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財務資料或不能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相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會計政策乃披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